

手炉

‘手炉’是一种可以用手执持、可以在行动中使用的香炉。它的形状，据释氏要览说：‘法苑珠林云：天人黄琼说迦叶佛香炉，略云：前有十六狮子白象，于二兽头上别起莲华台以为炉。后有狮子蹲踞。顶上有九龙，绕承金华。华内有金台宝子盛香。佛说法时，常执此炉。比观今世手炉之制，小有仿法焉’。‘手炉’的质料：有木料的、有玉石料的，也有用钢铜等金属造的。

晚近以来，所见‘手炉’，长约一尺数寸。其形状多为龙首炉头、鱼身炉柄。或作莲花瓣炉头，如意身炉柄。比起早期的‘手炉’，已经颇不相类了。

使用‘手炉’，大都是在‘剃度、礼忏、奉请……’等场合。炉头插香，双手执持炉柄；也有兼插鲜花以为供养者。

执持‘手炉’：有直执、横执两式。无人阻碍，可以直执。直执之时：炉头前伸，柄炉向后。若在众中，人多挤碍，则宜横执。横执之时：炉头托在左手，炉柄握在右手。一若执炉礼拜时，横执平胸，腰部徐徐弯下，两腿随之屈下。两膝跪于垫边，将炉横执置于顶前垫上。礼毕，起身直立，将炉一举齐眉。若执炉问讯时，右手执炉柄，左手执炉头。将身鞠下，然后起身直立，将炉一举。